

股票代码：000705

股票简称：浙江震元

公告编号：2025-026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震元生物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5年6月30日，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绍兴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8000BY25000810），为子公司浙江震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元生物”）2025年6月30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内，向宁波银行绍兴分行取得的人民币1,000万元整（壹仟万元整）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震元生物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震元生物提供信用担保，12个月内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震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4MA7EEB2YXF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1月4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大道39号

法定代表人：樊伟明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饲料添加剂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

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药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996.87	42,719.45
负债总额	21,548.52	17,739.41
净资产	24,448.35	24,980.04
项 目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38	21.24
利润总额	-531.70	-2,393.64
净利润	-531.70	-2,393.64

震元生物非失信被执行人，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为公司拥有 100%权益的子公司。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保证人：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浙江震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 保证担保范围

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因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

证责任。

（二）保证方式

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保证期间

1、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两年。

4、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

5、保理融资(包括基于核心企业付款承诺的无追保理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应收账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6、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预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审议生效的担保额度为90,000万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5.88%，实际担保额度为69,200万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35.2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对子公司担保除外），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